

## 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 
承辦人：曾子晏  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3835  
傳真：03-5519043  
電子信箱：20094451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竹北市新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1033710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111HN02259\_1\_17165228145.pdf、111HN02259\_2\_17165228145.pdf)

主旨：111年至114年「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」（以下簡稱本保險），經公開徵選由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國泰人壽)獲選賡續承作，檢送本保險辦理說明資料1份，請查照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11年2月9日總處給字第11140002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，由國泰人壽依約承作至本(111)年2月21日24時止，經人事總處辦理公開徵選本保險承作保險公司，由國泰人壽獲選賡續承作並提供「心守護公教團體長期照顧健康保險」及「心守護公教長期照顧終身健康保險」等2方案，辦理期間自本(111)年2月22日0時起至114年2月21日24時止，為期3年。相關規定請參閱旨揭說明資料，另投保作業請逕洽國泰人壽辦理。
- 三、檢附人事總處來函影本及本保險方案辦理說明資料各1份，



相關規定請參閱說明資料。

- 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新竹縣一二級機關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、新竹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群組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
- 副本：本府縣長室(含附件)、本府副縣長室(含附件)、本府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本府參議秘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府消費者保護官室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

線